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2. **主要职能**
3. 对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及区辖乡（镇）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以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4. 在区长和上一级审计机关的领导下，对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向本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提出审计结果报告。
5. 对本区的事业组织和使用财政资金的其他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6. 对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进行审计监督。
7. 对国有资本占控股地位或者主导地位的企业、金融机构的审计监督。
8. 对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进行审计监督。
9. 对政府部门管理的和其他单位受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10. 对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11.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区委、区政府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各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和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在任职期间对本部门或者本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以及有关经济活动应负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10.对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审计机关进行审计的事项，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审计监督。

11.对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向有关部门、单位进行专项审计调查，并向区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审计机关报告审计调查结果。

12.上级审计机关授权审计的驻区单位和直属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以及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援助项目的财务收支。

13.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组织全区审计业务培训，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区审计机关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相关的审计报告。

14.依法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县级人民政府审计部门其他行政执法职能。

15.承办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1. **机构情况**

本部门包括长沙市开福区审计局局本级、内设机构5个（办公室、预算执行审计科、经济责任审计科、政府投资审计科、法制科）和二级机构1个（开福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1. **人员情况**

本部门编制数19人，在职人数19人，其中：在岗人数19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8人；离退休人数4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4人。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 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我单位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61.03万元，调整预算数为681.51万元。2022年我单位基本支出决算数为667.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608.4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8.97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全局在职在编人员、临聘人员、退休人员工资福利等人员性支出以及用于全局行政运行的日常公用经费开支。

1. 项目支出情况

1、开福区审计局2022年度无区级专项资金。

2、除区级专项资金以外的其他项目支出情况。2022年我单位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46.58万元，调整预算数为540.91万元。2022年我单位项目支出决算数为505.36万元。其中，金审工程建设及维护费4.48万元，主要用于金审三期工程建设和电脑设备购置、财政联网审计网络维护支出等；审计署、省审计厅计算机审计培训费及审计系统培训费3.29万元，主要用于审计系统内统一组织的培训支出；审计外勤经费73.57万元，主要用于审计外勤经费支出；审计工作经费7.75万元，主要用于经济责任审计、行业审计、指导内审项目等支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人员及办公经费46.79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投资审计中心专家工资及日常运营支出；审计委托业务费84.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审计项目等委托中介机构审计费用支出；“非吸”案件司法鉴定中介费285.08万元，主要是用于聘请专业的社会中介机构，完成公安机关委托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司法鉴定审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我单位紧密结合部门职能职责和审计重点工作，积极推动预算资金投向与审计业务工作需求相结合，将预算绩效考核落实到每项具体工作，推动各项工作取得良好成效。绩效目标为正常开展2022年审计工作。产出指标为全年完成审计项目30个。效益指标为规范财政资金的使用和管理，维护财经纪律，加强廉政建设，为开福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我单位基本支出667.41万元，有效保障了全局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505.36万元，全面完成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在上级审计机关和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主动担当作为、依法全面履职，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完成审计项目30个，查出违规金额1143万元，管理不规范资金11.36亿元，督促调减投资额813万元，上缴财政金额759.9万元，移送问题线索12条。我局继续保持“市文明标兵单位”荣誉，荣获“市级优秀审计项目一等奖”1个、“省级优秀审计项目一等奖”1个。

**坚持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召开区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落实落细党对审计工作领导的各项要求，确保党的工作重点抓什么，审计工作就跟着走，审计工作报告就重点反映什么；树牢审计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意识，严格执行重大审计事项请示报告和跟踪督办制度，报送审计报告23篇、审计专报2篇、综合报告9篇。

**持续深化预算执行审计。**对2021年度区本级和区医保局、区发改局、区市监局3个部门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开展审计，连续三年利用大数据并结合现场审计对区本级72个一级预算单位和16个街道实行审计全覆盖，强化对预算执行、预算公开、财政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资金使用绩效等的审计监督，助推财政资源统筹和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如在2021年度同级审过程中发现存在非税往来存量资金盘活不到位的问题，区财政局应收未收金额741.8万元。区审计局通过下达审计决定书责令相关单位及时足额上缴该笔款项，切实压缩结余结转资金规模。

**持续深化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审计离任（任中）审计。**组织对区医保局、区发改局、区市监局3个部门和月湖、伍家岭、青竹湖3个街道共计12位领导干部进行经济责任审计，对青竹湖街道主要负责人开展自然资源资产审计。持续加大对领导干部经济决策权、经济管理权、资金使用权及自然资源资产保护利用等方面的监督力度，以审计监督的实效促进领导干部依法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如在对区市监局两位领导干部进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的过程中，发现存在补助资金发放程序不合规的问题，涉及补助资金334.4万元，区审计局责令其切实整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奖补资金，进一步规范审核发放流程。

**持续深化重大项目投资审计。**组织对区城市人居环境局2020-2021年老旧小区提质改造工程建设情况和史家坡学校、植基中学等6所学校政府重点投资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对开福区财政评审中心2021年10月至2022年9月结算评审项目质量情况进行专项审查。重点关注建设单位项目审批、工程招投标、工程结算等程序的合法合规情况，着力推动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规范管理。如在对区人居环境局开展专项审计调查的过程中，发现3个项目存在串标等违规行为，涉及金额高达3697.97万元，现已移交给区纪委调查处理。

**扎实开展内部审计指导工作。**组织举办全区内部审计工作培训，引导全区内部审计人员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指导完成青竹湖街道办事处下属5个社区、月湖街道办事处下属3个社区、伍家岭街道办事处下属3个社区开展财务收支审计，使其在规范内部管理、防范风险隐患、加强廉政建设等方面积极发挥作用。

**加快研审结合，建设研究型审计机关。**针对全年审计工作聚焦的重点领域，积极开展研究型审计，持续做好深入调研，充分挖掘共性问题，着力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审计建议，推动补齐工作短板、堵塞制度漏洞。如通过对我区近三年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现状进行总结，揭示财政专项资金在预算编制、执行等环节中存在的问题及成因，并就此向区委、区政府报送专项资金审计调研报告1篇，为区委、区政府决策参考提供依据。

**抓实问题整改，提升审计成果运用。**组织召开区审计协作联席会议第一次会议，研究审计发现的拟移送区纪委监委和相关主管部门的问题线索情况。继续深化纪审、巡审联动协作，形成监督合力，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推动将审计成果作为部门及领导干部个人述职评议参考依据，实现审计成果多部门互通共享。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因审计工作特点，委托业务费开支集中在下半年，导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规范部门预算的编制，加强预算精细化管理。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相关规定，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和制度要求，编实编准编细年度项目支出预算，严格按照预算进行开支。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的监督和管理，规范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指标及时支出，强化预算约束力，切实发挥资金效益。

1.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按规定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